

医用家具采购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B2F201649202518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

地址：青浦区

邮政编码：

电话：13918550700

传真：

联系人：陈新刚

乙方：江苏璟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骑河村骑河路 59 号

邮政编号：

电话：17798765736

传真：

联系人：童西霞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黄埭支行

账号：478062094594

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同时卖方同意授予买方以下家具：

家具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	单位	单价	成交金额
合计成交金额（大写）： 贰佰柒拾柒万肆仟叁佰贰拾陆元整 (RMB)						合计：2774326

2. 家具的交付期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的 按投标文件承诺 天内向甲方交付上述家具。

3. 家具运输、安装和验收

3.1 乙方确保家具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家具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乙方还应在发货前通知甲方家具的运输信息以及到货时间，以便甲方做好验货准备。货物交付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2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家具。甲乙双方对家具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在7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是否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的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等是否齐全。

3.3 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惯例，采用适当材质、形状和规格的包装，确保货物在运输和储存过程中的安全，防止损坏，并保持良好的品质和外观。如果由于包装不当导致货物在运输或存储过程中受损，乙方应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买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4 乙方在交付家具时，必须一并提交由生产厂商出具的正式质量检测报告作为质量证明。同时，甲方保留权利委派第三方鉴定机构进行随机抽样检测，以验证货物是否达到合同及国家质量标准，检测费用由甲方先行垫付。若抽检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发现不合格，

乙方需承担所有检测费用及后续处理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补货、换货或退货，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和责任。

3.5 家具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3.6 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双方在甲方《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

4. 付款方式

安装验收合格后分期支付货款，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待家具安装、验收合格后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之前支付合同金额的 70%，2026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支付 30%。

5. 伴随服务

5.1 乙方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 (1) 家具的现场安装；
- (2) 提供家具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保证所供家具是在_____（年月）后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行业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在甲方验收合格后，家具的质量或规格仍存在与合同不符，或证实家具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家具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6.2 乙方应提供总保修期_____个月，其中原厂包修_____个月，乙方保修_____个月。保修期的期限应以甲乙双方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收工时费。

6.3 乙方收到甲方提出的报修要求后，应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履行维修义务（不可抗拒力量下除外），并在_____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乙方不能按约定时间处理故障，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保修期满后，甲方有权与乙方另行签订保修协议，但乙方承诺保修期满后，为甲方提供的维修人工费、差旅费等总维修费用为单次故障不高于_____元，年度维保合同价不高于本合同家具总价的_____%，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_____次。

6.5 乙方负责家具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保修期满后，以_____的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的供应应由双方另设协议决定。

6.6 无条件接受 18 号令的相关条款规定。

6.7 乙方应当保证在其出售的合同标的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若因货物权利瑕疵导致任何第三方与甲方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保证甲方不受任何追究。同时，乙方有义务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7. 索赔条款

7.1 如经检验确认家具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7.1.1 同意甲方退货，及时为甲方办理退货手续，并将全额货款在家具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 30 日内偿还给甲方，并由乙方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7.1.2 按照家具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乙方折价收取或在家具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 30 日内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部分货款。

7.1.3 乙方应在家具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 15 日内调换有瑕疵的家具，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等，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7.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乙方发生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或延期退款的，每逾期一日按家具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二十（20%）。如乙方超过约定期限 15 天仍不交货或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退货退款，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终止本协议之日起 30 日内将甲方已付货款返还至甲方。

7.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家具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实用新型、工业产权、外观设计、商标、服务标记、厂商名称、货源标记或原产地名称的起诉，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4 本合同项下甲方损失均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部门经济处罚、第三方索赔、直接经济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

8. 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 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2 本协议一式叁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10.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特别约定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盛有宝（男）

2025年09月12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